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2-004

##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下发给公司8名董事。会议于2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李云贵先生主持，公司八名董事参加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海化集团向控股子公司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拟通过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提供1.9亿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12个月，贷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手续费年费率为0.25%（具体情况详见2012年2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山东海化集团向控股子公司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王辉、韩星三、李云贵、迟庆峰回避了表决。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